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illion Grand Corporate Company Limited

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3)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之決議案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批准掉期協議	92,370,695 (99.44%)	520,000 (0.56%)
2	重選賀志娜女士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92,370,695 (99.44%)	520,000 (0.56%)
3	重選阮觀通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92,370,695 (99.44%)	520,000 (0.56%)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2,256,878股。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及已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42,256,878股。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決議案，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萬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基力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

於本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劉基力先生 (行政總裁)
梁仲南先生
賀志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浩源博士
侯志傑先生
阮觀通先生

本公告載有為遵守GEM上市規則而提供之本公司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七天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rilliongrand.com>內刊登。